仪器设备/家具/批量低值品初检情况表

合同编号：

|  |  |
| --- | --- |
| 使用（或管理）单位 |  |
| 使用单位经办人及联系方式 |  |
| 仪器设备、家具等名称 |  |
| 规格型号 |  |
| 主要技术指标 |  |
| 生产制造号 |  |
| 到货（安装）时间 |  |
| 安装完成时间 |  |
| 检验时间 |  |
| 检验记录 |  |
| 检验结论 |  |
| 专项验收组签字  （单价10万元以上时） |  |
| 使用（或管理）单位领导  签署意见 |  |
| 备 注 |  |

注：1.“专项验收组签字”系指单价每台（套）在10万元（含）以上的设备，要由使用单位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和经过培训的设备操作人员组成的两人以上专项验收组进行技术验收并签字确认。

2. 此表由使用（或管理）单位填写，交采购中心，作为申请验收依据。